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古能源**」）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蒙古能源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蒙古能源之集團（「**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溢利，預期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錄得虧損。誠如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之公佈所載，蒙古能源已售出其投資物業。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來自出售之收入，以抵銷有關能源及相關資源業務之財務成本。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蒙古能源股份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古能源**」）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蒙古能源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蒙古能源之集團（「**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錄得溢利，預期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錄得虧損。誠如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之公佈所載，蒙古能源已售出其投資物業。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來自出售之收入，以抵銷有關能源及相關資源業務之財務成本。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尚未完成，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初步評估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管理帳目及根據現有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蒙古能源股份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董事：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劉卓維先生及翁綺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杜顯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衍壽先生^{OBE、太平紳士}、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及劉偉彪先生。

* 僅供識別